**第 78次自学考试考生须知**

1. 请考生认真查看考试通知单上的考点名称、考试时间、考场号和考室，考场和考室是有区别的。迟到15分钟不准进入考场考试。
2. **考生参加考试必须带齐三证：准考证、身份证、考试通知单。没有准考证一律不许进入考场，身份证丢失的，可以用临时身份证、户籍证明替代。准考证上的考号、姓名必须与考试通知单上的考号、姓名相一致，准考证上的照片必须是考生本人近期照片。**
3. **考生在考试过程中，尊重监考老师。进入考场要安全检查，考生不准抽烟、不准带矿泉水瓶、金属饰品、手机等通讯工具和手表等计时工具进入考场，一旦通讯工具带进考场无论是开机还是关机，一律以作弊论处。**考试时间内不得离开考场，要上卫生间的考试必须在考试之前完成，**距离本场考试结束30分钟才允许提前交卷的考生交卷离场**，一旦离开考场不能再次进入考场。
4. 不得冒名顶替考试，如有违反，按规定同时处理两人，并通报到学校或所在单位。
5. **考生自带2B铅笔和黑色碳素笔**，同一张试卷只能用一种颜色的笔作答，需要带作图工具的科目请自带作图工具。
6. 考生在考试过程中，坚持诚信考试。
7. 考生夹带纸条者取消当次所有考试成绩。
8. 考生使用通讯工具作弊者一律取消考试资格，情节严重触及法律条例的，按照现行法律进行相关处理。
9. 作弊、替考考生触及法律条例的，移交相关部门按照现行法律进行相关处理。